


朱纯深
著

翻译探微

语言·文本·诗学

(最新增订版)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译林出版社

New Perspectives on Translation:
Words, Texts, Poetics

(最新增订版)

New Perspectives on Translation:
Words, Texts, Poetics

翻译探微

语言·文本·诗学

朱纯深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翻译探微:语言·文本·诗学/朱纯深著. —南京:译林出版社, 2008.2

ISBN 978-7-5447-0201-0

I. 翻… II. 朱… III. 翻译-文集 IV. H059-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08826 号

- 书 名 翻译探微:语言·文本·诗学(最新增订版)
作 者 朱纯深
责任编辑 刘 锋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译林出版社(南京湖南路 47 号 210009)
电子信箱 yilin@yilin.com
网 址 <http://www.yilin.com>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印 刷 扬州鑫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 张 12.625
插 页 2
字 数 241 千
版 次 2008 年 2 月第 1 版 2008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447-0201-0
定 价 28.00 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献给我父亲
并
纪念我母亲(1925—1998)

译林版序

理论与实践的关系是诗意的

——由翻译研究引发的宏观学术思考

作为一门新兴学科,翻译研究的发展仍处于“初级阶段”,因此也就有着学术体系或体制在初步形成阶段所共有的一个特征,即对理论和实践二者关系所表现出的困惑。这从以下简略摘录的网友对话可见一斑:

又见“理论与实践脱节”论调。这样的问题为什么在中国反复出现呢?这类问题讨论多少次了,没想到还有博士生在研究。(2004-06-18 11: 44),来自[158.132.xx.xx]

回复:因为尚无定论。(2004-06-18 22: 59),来自[220.170.xx.xxx]

回复:问题是这样的论题永远不会有定论的。见到坊间劣译,为什么把它怪在理论的头上呢?要是觉得别人的理论不能指导实践,为什么自己不创造出指导实践的理論呢?(2004-06-21 19: 58),来自[61.10.x.xxx]

回复:你把理论看得太高了,好的翻译不是指导出来的。劣译也不是什么理论指导的过(错)。(2004-06-21 20:

57), 来自[61.149.xxx.xxx]

回复: 从实践和理论本身并没有高下之分。
(2004-06-22 00: 52), 来自[220.170.xx.xx]

回复: 中国传统思想里太注重理论与实践相结合, 不知道这是中国翻译理论的特色, 还是只会妨碍中国翻译理论的发展? (2004-06-20 10: 42), 来自[219.136.x.xxx]

滴水映日, 从以上似乎是纯翻译学术的讨论可以看到对整个学术思维方式的关注。其实这里牵涉到一些更为根本的问题: 对“结合”论者而言, 必须回答理论与实践为什么要结合以及如何去结合; 对“脱离”论者而言, 必须回答理论为什么要脱离实践以及如何脱离实践。这是一个硬币的两面, 体现的是认知角度和认识水平, 不会有永恒的或一锤定音式的“定论”, 因为人类对世界的认识, 是不会有永恒的定论的。

所谓“理论”, 在英语是 *theory*, 词源上溯到希腊语 *theoría*, 本意为“思索, 思辨, 深入学习/研究, 洞察或注视”, 这就与中国诗学中的“观”或“观照”这个概念相默契。“观(照)”天地万物的最高境界是什么呢? 是悟而见“道”: “普遍的规律、原则, 或者已知或所观察到的事物的成因”(译自《牛津英语辞典》对 *theory* 的一条释义^①)。回看中文, 组合成“理论”一词的两个字“理”与“论”, 更是和“道”有密不可分的关系: “道理”, 不管是动宾组合的“道(说出)理”, 还是并列组合的“道(和)理”, 讲求的都是由表及里、从微观现象探宏观规律的系统认识(“理”), 追求的是“一套系统的思想或陈述, 作为对一组事实或现象的

① 本书全部引文, 除特别注明者, 均为作者自译。

一个解释或说明”(出处同前)——以“理”“论”之,论的终极着眼点还是明心之“道”,而非善工之“器”。有趣的是,在这一最根本的认知层面上看,“观”同时预设了主客体的空间距离和当下的相关性,同样,“论”也同时预设了主客体的时间距离和当下的相关性。因此,人观象(现象)而识理,以理而论道,其间人与象与道、象与道之间,距离是前提,是绝对的,相关性则是当下的、相对的。在这个意义上说,如果认为翻译无理论,那就无异于认为翻译与“道”无关,与宇宙万象不合,而不能是像理查兹所说的“宇宙演化中最复杂的现象”。即使承认理论,但如果认为理论只是旨在提高实践的技巧之说,那同样也有点蒙昧待开之嫌。

进而言之,无论“脱离”派还是“结合”派,双方要共同面对的问题还有:大家指的是什么性质的理论?是模糊的集合体,是系统地对现象做出抽象化表述,还是呈复数并存的各个理论系统?因为在泛泛提到“理论”时,中文本身的语言特点就可能屏蔽了潜意识中对这些区别的关注。

以翻译研究为例,近年来理论化研究的发展每每是以模式或方法之间的“转向”来度量、来表述的,比如20世纪八九十年代针对语言学模式的“阐释学转向”和“文化转向”。通过“转向”来度量一个学科的发展,其哲学基础大概可以追溯到托马斯·库恩(Thomas Kuhn)于20世纪60年代在《科学革命的结构》(*The Structure of Scientific Revolution*)一书中提出的“范式转移”这个影响深远的概念。当年库恩是以这个概念为标尺,宏观地度量科学史上一些根本性的观念改变所带来的革命性发展,如地心说向日心说的范式转移。同时,“范式转移”的概念

也提请人们注意各种促成“转移”的因素，如当年的活字印刷，当代的电脑和互联网。如果比照这一宏观的历史思维来观察林林总总的“转向”，将有助于避免将这些相对微观的“范式”孤立化、琐碎化。

当代哲学家查尔斯·泰勒在《自我的根源：现代身份的形成》^①一书的总结部分说：

我的意思一点也不是要轻视这些[早先提出的]观点，好像后来提出的总要比早先的好；我只是要说明，理解我们的社会必须取一个时间的纵切面——一如取岩层的纵切面以观察哪一层比哪一层更古老。种种观点都与其后针对它们提出的观点共存。当然，这么说是过于简单化了，因为这些相互竞争的观点继续相互影响、相互定形。

(Taylor 1989: 497)

也就是说，如果我们要具历史意识地理解社会发展中的各种观点或范式，那就不但要注意其更迭转换中出现的新范式，还要注意其背后促成“转移”的因素，以及新范式所转离、所针对的是什么样的范式。因为在人文及社会科学范畴内，所谓“转移”或“转向”，说到底，就是“观照”的立足点换了。不同的立足点体现的是不同的当下相关性，因为适合于不同时空的存在需要而具有合理性，因此也就没有绝对的优劣对错、合时过时之分了。不是到现在我们还在以“地心说”对自然进行诗意的

^① 译林版中译本译作《自我的根源：现代认同的形成》（南京：译林出版社，2001年第1版）。

观照吗？因此，更重要的是要注意新旧范式是怎样共存，动态地互相影响、互相以“他者”来界定自己的。转移“范式”并不意味着割裂历史。以论天地宇宙之“道”为终极目标的心智追求中，不存在“道不同，不相为谋”的不可通约性。在这里，于“范式转移”之外，我们更看到了范式之间的当下相关性和范式群永恒的扩展。

为了讨论方便，我们可以把复数的理论看成理论化研究的各种范式或模式。在翻译研究模式纷呈的今天，实践着种种模式转移的当事人（实际的翻译者和以一特定模式从事翻译研究的学者）或者可以随大流而动，但为了能宏观地认识翻译研究的学科发展，为了对这种种“转移”现象背后的社会、文化、学术意义做出理性思考，前提就必须是对“转移”前后的模式有具历史意识的理解。要理解它所转离的范式其内涵是什么，促成“转移”的因素/契机又是什么，进而（才能）了解这一新的转向要建立的范式又是什么。因为这一新转向是在同既有模式所体现的观念的共存互动中动态地定位定型的。缺乏这种理解，所谓的转移就成了一种不知其所反的范式内涵到底是什么的“游”移，一种不知自己所转方向的“漂”移，一种拒绝共存互动的“抛离”——一如有些论者认为“文化转向”是在取代“过时的”语言学模式。而一些所谓的“外国”理论范式之所以被人认为“空洞”或不着边际，其实很大一部分原因是在“本国”的范式群或者语境中，并未或尚未存在这些“外国”理论所着力的，或者其意义所针对因而所依赖的、与之共存互动的既有范式，换言之，不存在促成“转移”的内部因素。在没有理解的情况下，如果又实用性地以“权力关系”论事，就很容易让种

种“转向”庸俗化：“风水轮流转”、“你方唱罢我登场”。

其结果，往往就是将拒绝共存互动的心态外化为不容共存互动的非此即彼的论辩话语和研究行为。影响所及，往往令人在各种“转向”当中觉得晕头转向，无所适从。正如一个正在思索如何“开题”的研究生所说：“我看了这一派的理论觉得有道理，等下看了对立的另一派理论，又觉得也很有道理，真不知道该站在哪一边才是。”这种困惑是可以理解的，因为将对现象的观察理解系统化为了“理论”，本身就是在一个特定语境中“合理化”的过程。但是，如果关注的是历史语境中的相对合理性而不是“站队”的迫切性，就不会觉得困惑了。当翻译研究经历了形式主义的语言对比模式后，出现了“文化转向”，如果历史地理解这一“转向”，翻译学者不见得就要泼水连婴地放弃对语言和文本的关心，也不必将语言学模式视为畏途。其中关键的问题是，当我们迎来了“文化转向”时，对着力起动的文化研究模式的语言学模式有多少了解呢？知不知道所转离的是哪一种语言学呢？另外，还知不知道在“语言学”这一大学科内，也在发生着一些“功能转向”、“认知转向”、“社会转向”、“文化转向”呢？

因此，下意识中将“转向”或“转移”理解为在平面上九十度甚至一百八十度的“游离”或“离弃”是片面的。立体地看，不管如何“转”，都是以所着力起动的模式为基础和参照点的。也就是说，用“范式转移”或“转向”来度量社会、学科的发展，其实都体现了一种向上的、升离现状的螺旋式提高。从这个角度来看翻译实践，我们就可以说，不管所根据的理论是什么，具理论意识的翻译这一实践“范式”，相对于随意即兴的翻译这

一实践“范式”，至少在学科意义上是一种提高。从这个角度来看翻译的理论研究，从“信达雅”或者“忠实等值”的单一模式发展到当今的多元理论模式，其间所呈现的态势，并非所谓西方理论的平面入侵所致，更应该是一种以邻为师为鉴的开放思维方式所激发的、对先秦诸子百家争鸣在更高历史层面的“范式呼应”。

但是，为什么实践同理论的关系，往往又不是那么愉快呢？

第一个原因，是在认知上理论并未脱离实践。一个人无法拽着自己的头发升离地面。同样，就“实践”而言，哪怕是技术层面上局部和个别的吸取经验教训式的总结，都必须从“实践”中分化出能拽其头发使之提升的“外力”。其间所倚重的不能是实践中的本能，而必须是抽离当下实践后获得的反观与反思所需要的距离。这个距离，必须通过观察历史与当前现实、自己和别人的实践而让直觉达致的外化才能获得；这种反观与反思，必须通过以史为师为鉴、以邻为师为鉴整理出基本规律而达致的条理化才具有理论的价值。

也就是说，通过逻辑思辨以论证规律，即历史、现实同未来的关系，个人同他人/环境的关系；再以小规模试验以验证规律，见微知著，以当下的“一斑”来窥时间空间意义上的“全豹”。通过这样理论化所认识的“外力”，或者所建立的理论，才有资格拽“实践”的头发来提升它。我们说“理论产生于（历史、当前的）实践，并指导当前的实践（以提升之）”，这本身就假定了理论与实践之间的距离。当然，其中的“指导”隐含了权力关系，这等下再说。在这里，我们认为如果实践和理论通过“相看

两不厌”的观照学习，可以建立一种激发想象、孕育灵感的诗意的关联，一种相互间“学而时习之，不亦乐乎”的愉悦的关系。

因此，要说“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就必须了解这一当代中国的认知转向，其历史语境与所转离的认知范式是什么。这样就可以避免把真理推前半步，或者在潜意识里将这一表述暗换成“实践是检验理论的（唯一）标准”。理论并非真理本身。其实，“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在逻辑上是个省略句，完整的表述应该带有检验的对象：“实践是检验[……]是不是真理的标准”——因为既然被认定为“真理”，那就无需再行“检验”。而那种未经实践，也未经整理、未经论证检验的所谓“真理”，如果是个人一时的本能、直觉意见，那么不经过思辨、实证的理论化研究以及可行性论证，就直接投入大规模的实践来“检验”，则会是一种社会成本和风险都很高的“实践”。所以，不能单靠或者直接靠实践来检验某一条“意见”是不是“真理”。在这个意义上，实践应该是检验一个理论（即经过理论化研究确立后的成系统的思想）是否是真理的终极手段。当然，其中有一个至关重要的语境前提，那就是“检验”——证实或证伪该理论——本身，而非“实践”，必须是行为的目的所在。也就是说，为“检验”某一理论而施行的“实践”，必须是动机纯粹、为检验而检验的实践，是由既开放又严谨的方法学规范了的理性行为，而不能是已然受制于待检理论的、旨在使该理论“自我实现”其“真理性”的操作过程。

如果用“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这一认知范式来看翻译中理论与实践的关系，其实是认为“实践是检验一个理论是不

是真理的标准”。那么,有资格接受大规模社会实践检验的首先就不能只是停留在“意见”层面的言论,而应该是通过思辨与实证业已形成为“理论”的东西;同时,“真理”也不可能是绝对的对与错,而是相对的、有条件的“适用性”。因此,首先得经过现象观察、方法整理、逻辑论证、小规模验证(即实证研究),使某种实践、某个观点“理论化”后再“说服”实践来“检验”其“真理性”亦即适用性。如果这样去认定“实践检验理论”是可以接受的话,那么就是在“应用翻译研究”的范畴内谈理论了。同时也要意识到,大规模的社会“实践”,对该社会而言可能是一个终极性的检验手段,因为如此“实践”,本身就是“实施”该“理论”了。

第二个原因,是“理论”并未形成多元共存互动的认识体系。单从中文看,因为缺少词形变化,容易把“理论”理解成一个单一的建制。其实,理论不单是相对于实践而有意义的,理论的根本意义在于各种观点、范式或模式的共存、互动和竞争,从而使人类对世界维持一种平衡的认识。以复数呈现的多元理论,其存在状态是“和而不同”:视点不同、角度不同、重点不同,互相论辩以取得平衡,以求达到尽可能的客观、全面,尽可能的“真”。这当中呼唤的是一种足以秉持主体间包容的虚谷之仁,一种足以养蓄主客体和谐的静水之智。不同理论从各自角度相互制约地维持并提高人类对宇宙及本身的认识、以及由此认识水平所导致的实践行为,就像宇宙中各种力的相互作用,维持着各个星球的位置并推动其在轨道上的运行一样。同时,理论的多元化及其与实践的距离,决定了实践的提高总是低于某个单一理论所理想化或绝对化了的高度,亦即

保持一种安全的距离。在翻译界，“异域化”和“本土化”理论的理想化期望同具体实践的距离，就是一例。换个角度看，理论化过程又从来都滞后于追求自由灵感的富有创意的实践，因为创意的本质是对既有规则的突破甚至颠覆。在这个意义上，实践也许可以不关心理论，但是富创意的实践和实践中体现出来的创意，又从来都让理论化研究着迷。

基于此，《辞海》(1989年版)对“科学的理论”的定义(见“理论”条，页1367)便值得推敲了：“科学的理论是在社会实践基础上产生并经过社会实践的检验和证明的理论，是客观事物的本质、规律性的正确反映；它是在同错误理论不断斗争中发展起来的。科学理论的重要意义在于它能指导人们的行动。”(黑体后加)具体说来，至少有这几个问题需要回答：一、科学的理论是如何“产生”、如何接受“检验”和“证明”其“科学性”的呢？——这当中涉及方法学问题；二、正确和错误是怎么判断的、其正确性或错误性得以成立的条件又有哪些？——这当中涉及意识形态和权力，以及体现并制衡权力运用的决策机制问题；三、“斗争”是如何展开的？——这当中涉及政治文明的伦理问题；四、“科学的”或“正确的”理论可以是复数的吗？——这当中涉及文化的深层观念问题；五、“科学理论”指导行动的能力是如何实现的？——这当中涉及社会行为的操作或操纵问题。也就是说，一个社会是如何让其成员去实践、检验和证明(实际上是“实施”)某个理论并让其指导的——无为开放、说服引导、命令强迫还是其他手段。这些问题不回答，似乎就陷入了先有鸡还是先有蛋的悖论，甚至是循环论证的怪圈之中。

如果以对错看理论、以非此即彼分裂人类的世界观，便会导致两极分化的失衡，表现为思想认识的片面极端。如果以利益代替正义，那范式间的冲突便会破坏和谐的实践，造成现实的不安。为避免这种危象出现，需要社会的警觉，以制度保护公开、民主、透明的论辩与修正，以达到并维持“和而不同”的境界。有了社会的警觉与制度的保证，就会避免一个“理论”对另一个“理论”的讨伐摧毁（或曰“斗争”），导致理论单一、话语权集中、思想禁锢。而通过权力战胜对方的往往不是“理论”或“真理”，而是某个利益集团出于保护自身既得利益的本能而提出的“意见”或“政令”。没有多元制衡、单方向地来“提高”实践是危险的。想象一下，如果太阳的引力是作用于地球的唯一外力的话，那会是怎样一种情景？

第三个原因，是论者没有注意到不同历史阶段的实践同其社会语境之间的关系以及理论与实践在人们集体无意识中潜在着不平等的关系。一提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方式，人们往往脱口而出，说是“理论来自于实践并指导实践”。但是想深一层，我们就可以看到，这个命题在逻辑上认证了理论是后于实践的，也就是说理论无法“指导”其所“来自”的、先在的实践。那么对于这一“实践”，“理论（化）”的意义就不是“指导”而是“反思”、“总结”、“解释”和对发展的“预测”了（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必须关注各种理论反思的洞见、总结的严谨性及其可提供的解释力和预测能力）。光从时间顺序就可以看出，人们要理论去“指导”的实践必定与该理论所“来自”的那个“实践”不是同一个版本的实践。也就是说，两个实践所发生的历史和社会文化语境都不同了。因为每一个理论都有各自的关注点和

论述对象，其成立的前提假设必定是“其他情况不变 (ceteris paribus, other things being equal)”。但历史唯物意义上的实践，命定是随着语境的嬗变而发展，因而必定呈现出阶段性甚至性质上的不同。这样，以辩证观之，因为“其他情况”永远在变，人们期待用来“指导”即将实施的实践行为的那个“理论”，就永远是落后于这一待行的“实践”的，遑论去“指导”它了。那么，能“指导”实践的又是什么呢？是每一个实践者在对自己所了解的各种理论参照新的社会历史条件进行整合后形成的语境预测、决策前提和行事原则。因为“其他情况”永远在变，这种现实中的“指导”（预测和原则制定）及其所指导的实践行为，都不可避免地具有其特殊性、个人性。在这个意义上说，实践的成功与否，就取决于实践者对各种理论在质与量上的掌握和了解的程度，以及因此所达到的“兼听则明”的境界高下。

因此，在理论“指导”实践的过程中，实践者而非理论者的主体意识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但实践者的主体是社会历史语境中的一个鲜活的存在，而社会历史语境又是意识形态话语所拟构出来的一个充满权力关系的“现实”。以此观之，就不难解释为什么在中国的翻译及其研究领域中，理论和实践的关系会成为一个如此挥之不去的问题，因为现代中国的意识形态话语所拟构的“现实”，影响着理论者和实践者主体意识中关于“指导”的认知。在中国的社会论述中，这“指导”曾经多年和“领导”并列，占据思维方式的最前景。当然，我们现在说的是另一种性质的理论，但“指导”的隐喻所体现的仍然是人类社会中的地位等级与权力关系，隐隐透露的是理论对实践的规定、规范甚至压迫（而非反思、总结、解释和预测）。难怪在

翻译领域每每遇到实践对理论“指导”的反抗。也就是说，“理论”同“实践”关系的性质，如果被视为指导和被指导，便成了一种意识形态和权力的关系，而现实状况就往往表现为压迫与反抗的张力，因为翻译的实践并不抗拒从某一理论角度的描写和解释，但拒绝委身于某一特定理论的“指导”。如上引网友所说的莫把劣译怪到理论头上，或者说好的翻译不是理论指导出来的提法，便是一例。

如果要对这种关系和现状提出质疑，那在“理论研究”这一端，首先在观念上必须分清：对某一理论模式是达到具历史意识的理解呢，还是道听途说、人云亦云的假懂；对理论的探讨，是出于求知求真的学问探索呢，还是基于某种原因或出于某种目的的信仰传播。在方法上，是对现象进行条理化的观察描写、整理总结和解释呢，还是将某个观点庸俗化、简单化、口号化地化为规定性的条文或本本。

另一方面，在“实践”这一端则必须分清所进行的实践是不是随意、任意的实践，是不是以“理论”压人甚至以“理论”饰非的实践，还是一种不以“理论”为规限而以“理论”为提示的追求自由灵感的实践。这第三种实践隐含着对任意性实践的反思，对盲从“理论”的实践的不屑，其前提是对“理论”的理解，以及在理解的基础上主动同“理论”本身进行批判性的切磋。

所以，我们说理论同实践的关系不是“尚未定论”，而是“永无定论”。撇开追求绝对定论的心态，那眼前展现的就是无穷的实践空间和无限的理论研究自由。当然，在提出没有定论的同时，我们也要指出，如果结合是以“指导”为前提或目的的